

证券代码：837736

证券简称：永乐文化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杨波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543,62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5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拟提名杨波、王仞、练华、张春晓、孙昊、吕伟育、罗应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上述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543,6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已到期且公司已偿还贷款本息，根据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继续向杭州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并新增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合计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7,000 万元，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授信期限为 1 年，具体贷款内容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

为保证前述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实现，本次贷款由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担”）在授信额度内向杭州银行北京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关联方自愿为公司的该贷款授信向北京文担提供反担保，具体措施如下：

（1）股权质押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波出质 270 万股股权；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王仞出质 390 万股股权；股东郭秀珊出质 170 万股股权；股东北京乐人帮技术服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人帮”）出质 67.5 万股股权，本次合计出质股份数为 897.5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77%，向北京文担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2）信用保证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波及其配偶龚芳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王仞及其配偶张汝新向北京文担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信用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杨波（持有公司股份 12,005,475 股，持股比例为 19.76%）、王仞（持有公司股份 12,005,475 股，持股比例为 19.76%）、北京乐人帮技术服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3,393,940 股，持股比例为 5.59%）、郭秀珊（持有公司股份 5,638,737 股，持股比例为 9.28%）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为 33,043,627 股，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换届选举，拟提名赵伟伟女士、李琬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洋女士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 3 年，自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赵伟伟、李琬星均为连任监事，不存在《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543,62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杨波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仞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练华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春晓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昊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吕伟育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罗应锦	董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伟伟	监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琬星	监事	任职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8 日